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17）054 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东菱智慧电器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融资需要，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东菱智慧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智慧”）的融资业务提供相应担保，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东菱智慧电器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对东菱智慧的融资业务（用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押汇等）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担保额度。

上述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实际签署担保协议之日起两年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授权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以上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市顺德区东菱智慧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北水村委会百安路北水工业 2 区一号 4、5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周荣生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业务：生产经营智能电器产品及电子产品，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镍镉电池、动力电池（用于家电产品、数码产品、移动电源）；智能电器产品及电子产品的研发；计算机软件应用的开发、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经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 100% 股权。

东菱智慧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末（经审计）	2017 年 9 月末（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993,496.18	33,229,654.47
负债总额	20,022,180.56	20,558,459.51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0,022,180.56	20,558,459.51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0.00
净资产	-4,028,684.38	12,671,194.96
项目	2016 年度（经审计）	2017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3,140,566.53	3,555,736.91
利润总额	-4,452,047.16	-3,325,445.31
净利润	-4,467,598.66	-3,300,120.66

三、担保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万元）
东菱智慧	连带责任保证	实际签署担保协议之日起两年内	5,000.00

具体担保协议以与银行实际签署为准，不得超过批准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东菱智慧电器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菱智慧的融资业务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担保额度，有利于子公司顺利开展经营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五、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菱智慧的融资业务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担保额度，有利于子公司顺利开展经营业务，有利于增强其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担保的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有绝对的控制力，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上述对外担保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事项，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菱智慧提供的上述担保。

六、 监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菱智慧的融资业务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担保额度，有利于子公司顺利开展经营业务，有利于增强其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担保的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有绝对的控制力，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上述对外担保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事项，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菱智慧提供的上述担保。

七、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议案生效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65,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 2016 年度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4.39%。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实际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5,834.18 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无其它对外担保事项，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备查文件：

- 1、《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